附件2

共青团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委

关于政协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委员会第十一届

第三次会议第007号提案的协办复函

县教委：

现将《关于加强我县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建议》（第007号提案）的协办意见复函如下：

1. 建立健全完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制度

联合县教委、县卫健委等10余家单位，邀请专业心理咨询辅导教师、12355志愿者、社工组织等134人参与，积极推动“心灵成长社”走进中小学68所，通过艺术表达、隐喻故事、榜样塑造、心理游戏等形式开展社团活动200余场次，在潜移默化中融入青少年的学习与生活，全面增强青少年自我认知、情绪控制和协调能力。

1. 强化家校社共育，引导家长切实履行家庭责任

依托县青少年活动中心、12355服务站（点）、青少年之家等团属阵地，开展“与爱同行•共护‘未’来”“感恩母亲•感谢有您”等亲子场次30余场次，实现互动开发、和谐融洽的亲子情感教育，覆盖辖区亲子家庭8000余个。举办“成长大课堂”活动20余次，联合青年志愿者、在外学子等团支部召开家庭座谈会30余次。联合县妇联成立家庭教育指导中心，发出家庭指导令15个，在33个乡镇（街道）全覆盖开展法律宣讲活动，组织开展“儿童关爱服务活动”20余场，录制“莎姐守未”安全视频5期。

1. 健全完善三级预警、干预体系

结合“莎姐守未”分类关护工作，统筹县公安局、县教委、县民政局、县卫健委、县妇联5个牵头部门分管领导、相关科室人员为成员的分类关护工作领导小组，强化青少年心理健康工作组织领导。压实专班人员责任，5个牵头部门督促分类关护专班落实帮扶责任，结合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教育个体情况差异和面临的风险高低程度，明确责任人、帮扶频次、帮扶方式等内容，动态掌握重点关注青少年群体心理健康。

共青团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委

 2024年5月14日